**关于****做好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中共浙江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浙教人〔2018〕71号）精神，现就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推荐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对象及条件

思想政治过硬，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把立德树人贯穿于教学全过程；以“四有”“四个引路人”“四个相统一”为标准，为人师表，师德高尚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崇高的职业理想和坚定的职业信念；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，在学生培养方面有突出贡献；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，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；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，师生群众公认。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5周岁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18年1月1日）。

（二）教学工作量饱满，普通本科院校人选近5学年（至2017学年，下同）承担教学任务平均不少于96学时/学年，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（医学专业任课教师按教学时数计算，本科教学任务平均不少于60学时/学年，含案例教学和临床带教）。

（三）除中等及以下学校承担教学任务的副职外，其他现任校级领导（含享受校级领导待遇人员）不得参与申报。

二、推荐程序及名额

（一）以学院为单位提交申报材料，学校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、选拔；经学校党委把关并公示无异议后向省教育厅推荐。

（二）省教育厅成立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评审小组，对推荐人选进行综合评审。省“万人计划”评选委员会复评，公示后统一发布。

（三）2018年全省共遴选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10名，各高校推荐候选人1名。省“万人计划”其他类别申报者、省“万人计划”杰出和领军人才入选者、国家“万人计划”入选者、国家和省“千人计划”入选者不再重复进行推荐。

三、推荐材料及要求

（一）书面材料

候选人汇总表（一式1份）、候选人推荐表（一式5份）及佐证材料（一式1份）。

（二）电子材料

候选人45分钟现场教学录像光盘、候选人汇总表、候选人推荐表及佐证材料，内容应与纸质材料一致。

（三）材料接收时间

书面材料请于8月13日当天提交至行政楼336室，逾期不候；[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hsdzlk@163.com](mailto: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hsdzlk@163.com)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各学院要严格申报条件，坚持好中选优，认真做好推荐申报工作。

联系人：陈凡，电话：28862871；周杰，电话：28865843。

附件1：浙江省教育厅中共浙江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

附件2：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校）候选人推荐表（普通本科院校）

附件3：2018年浙江省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候选人汇总表

教务处

2018年7月13日